114學年度國中、小(含補校)
定期公務統計報表
網路填報作業講習會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統計室
114年9月24日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大綱

- 教育局統計室分工表
- 考核及配合辦理事項
- 填報系統介紹
- 填報注意事項
- 填表說明

114學年度臺北市國中小學校
統計報表填報群

請將暱稱修改為

校名&處(室)名&您的姓名

例：麗湖國小教務處OOO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考核及配合辦理事項

- 115年續納入教育部「**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

✓ 填報率 100%
✓ 錯誤率 0%

時 間	請學校配合辦理事項
9/24	參加114學年度定期公務報表講習會
9月底前	登入系統修改初始密碼、確認各表人員分工
10/1~10/17	**學校填報期間**（除表四 學生裸視視力延至10/30）
10/20後	教育局、教育部開始審查各校資料，將不定期致電請填表人協助確認資料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填報系統介紹 - 填報入口

填報網址：https://jcstats.moe.gov.tw/schoollogin.aspx

路徑一：教育部統計處\學校填報專區\國中小\正式填報系統網址(學校端)

路徑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科室業務\統計室\連結公務統計報表報送系統

內含

1.操作手冊

2.講習簡報

3.常見QA

4.填報網址

5.數位教學網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填報系統介紹 - 帳號密碼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填報網址：https://jcstats.moe.gov.tw/schoollogin.asp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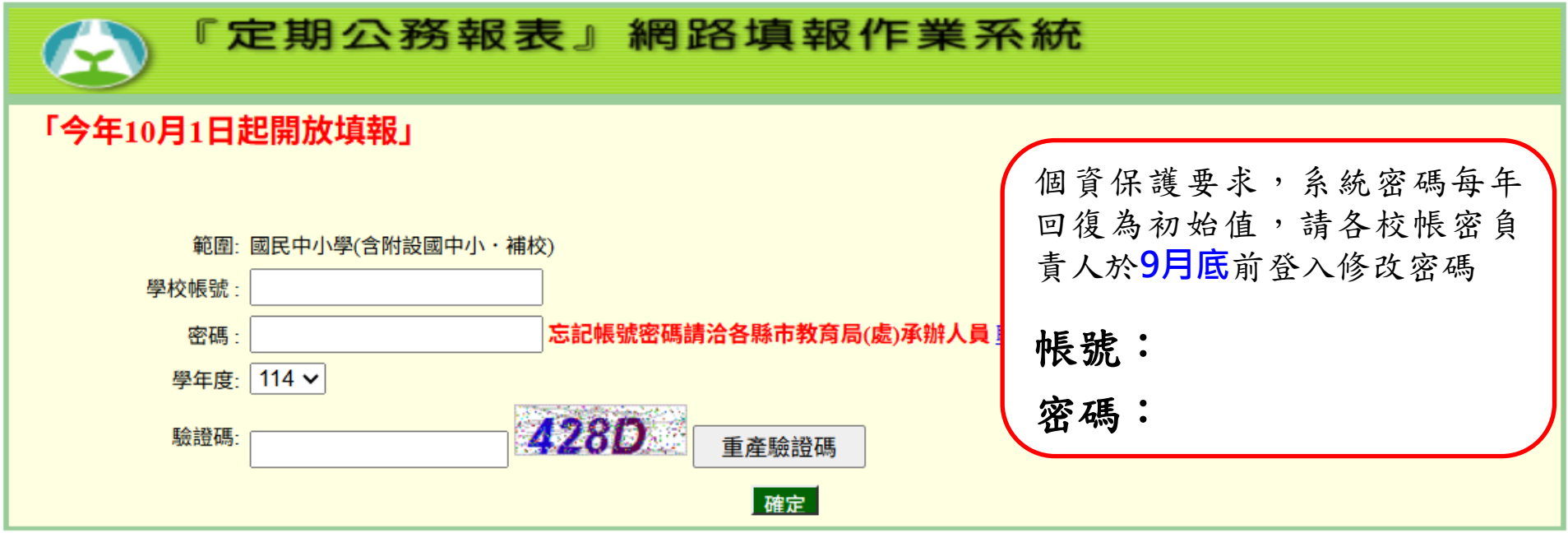

個資保護要求，系統密碼每年回復為初始值，請各校帳密負責人於9月底前登入修改密碼

帳號：

密碼：

※注意事項※

(一)學校代碼可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統計室\其他資料)查詢。

(二)國中小補校另有一組獨立代碼，與國中小報表**分開填報**。

(三)系統預設114學年度以供填報，欲查詢歷史填報資料，下拉式選單點選以往學年度即可，但僅提供近5年資料查詢。

填報系統介紹 - 帳號密碼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首次登入，需要重設密碼

學校單位更改密碼

機關代號：	
學校名稱：	
舊的密碼：	
新的密碼：	
確認密碼：	

密碼變更原則
8碼以上，
大寫英文+小寫英文
+數字
+特殊符號(@#$%^&+=-)
例： **A16^bD243E**

※注意事項※

1個學校帳號共用1組密碼，所以請各校**密碼管理人**修改密碼後，再將修改後密碼轉知各表負責人。

填報系統介紹 - 填報主畫面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操作手冊、填表教學、常見QA等

發現113學年度資料有誤，以此表申請資料異動

填報系統介紹－數位教學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填報系統介紹 - 報表填報頁面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黃底色」為需填報欄位；「白色」為系統自動加總欄位，無需填列

公開頭	「請填報在黃色欄位，白色為系統自動加總之欄位，無需填列。」	編製機關	市立 XX國小
學年報		表號	10430-03-04-01

國民小學：（表三）班級數

學校代號	中華民國 110學年	單位：班
XXXXXX		

班別	年級	核定班級數總計	實際班級數						
			總計	1年級	2年級	3年級	4年級	5年級	6年級
集中式	總計	0	0	0	0	0	0	0	0
	普通班	0	0	0	0	0	0	0	0
	□本校	0	0	0	0	0	0	0	0
	□分校	0	0	0	0	0	0	0	0
	□分班	0	0	0	0	0	0	0	0
	藝術才能班	0	0	0	0	0	0	0	0
	體育班	0	0	0	0	0	0	0	0
	身障特殊教育班	0	0	0	0	0	0	0	0
	中途/慈暉班	0	0	0	0	0	0	0	0
	其他班	0	0	0	0	0	0	0	0
分散式	特殊教育資源班 □資優	0	0						
	特殊教育資源班 □身障	0	0						
	特殊教育巡迴班 □資優	0	0						
	特殊教育巡迴班 □身障	0	0						
	中途/慈暉班	0	0						
	其他班	0	0						

填表人聯絡資訊為必填欄位

附註：

資料需特別備註，輸入補充說明的地方

(必填) 填表人：　(必填)審核人員：

(必填 請填公務電話) 聯絡電話：( ) 分機　(必填 請填公務電話) 聯絡電話：( ) 分機

(系統自行登錄)上次填表時間：

若對本表有疑義者，請洽臺北市教育局 承辦人：　電話：(02)2725-3779

加總　送出　回上一頁　暫存　列印畫面

完成填報，期限內“可重複”送出

隨時可「暫存」，部分表單須等順序在前的報表完成才能送出。

填報注意事項 - 報表一覽表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表號	表　　名	國中	附設國中	國小	附設國小	國中小進修部
總　　計		17表	12表	16表	13表	4表
表一	學校概況表	V	V	V	V	V
表二	畢業生數及在學學生年齡分組	V	V	V	V	V
表三	班級數	V	V	V	V	V
表四	學生裸視視力	V	V	V	V	
表五	原住民教師及學生統計	V	V	V	V	V
表六	僑生及港澳學生統計	V	V	V	V	
表七	教師資料	V		V	V	
表八	職員工友資料	V		V	V	
表九	校地校舍概況	V		V		
表十	圖書館統計	V		V		
表十一	學校經費統計	V		V		
表十二	新住民子女就學統計	V	V	V	V	
表十二A	大陸地區(不含港、澳)學生就學統計	V	V	V	V	
表十三	認輔教師及受輔學生統計	V	V	V	V	
表十五	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統計			V	V	
表十六	學生獎懲人數	V	V			
表十六A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案件處理結果統計表	V	V			
表十六B	學生懷孕(含育有子女者)輔導協助概況	V	V	V	V	

注意！所有報表僅表9(校地校舍概況)納入附設幼兒園資料，其餘皆不含

填報注意事項 - 填表順序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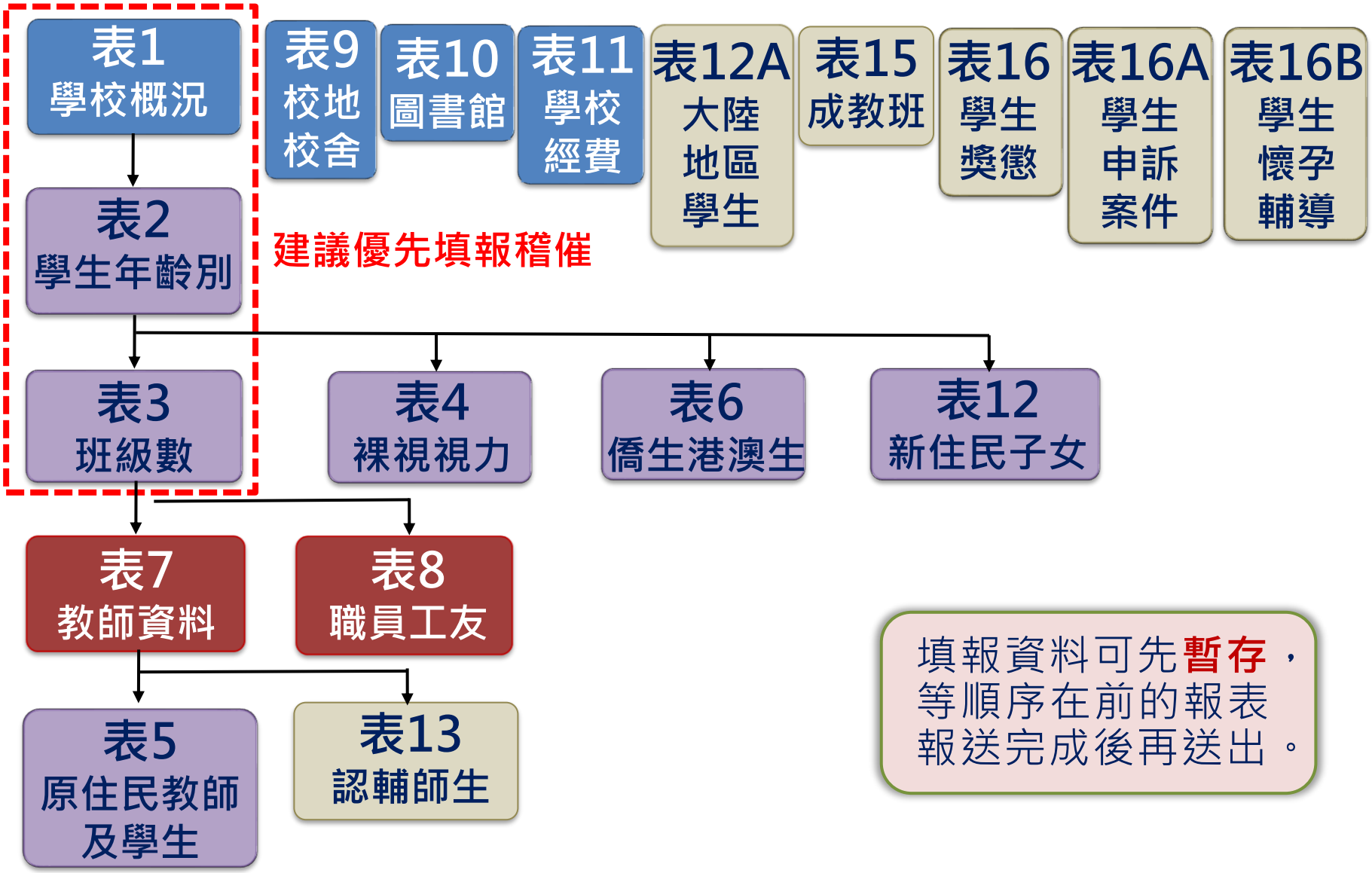

填報資料可先**暫存**，等順序在前的報表報送完成後再送出。

填報注意事項 - 人工審核流程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資料屬實，但無法通過系統檢核

依系統指示填寫送審原因、填表人E-mail

不建議使用yahoo等免費信箱，以免被判讀為垃圾信件

提交審核

系統自動通知

教育部承辦人審核

教育部會**依序**處理請耐心等候

接收信件時請同時確認收件夾及**垃圾郵件夾**，若無收到處理結果信件，請電洽聯繫

系統自動發信通知填表人

審核不通過

請學校重新**修正**資料

審核通過

請學校進入系統並執行該表資料「**送出**」動作

人工審核原因範例 ○

學生數較去年增幅大

1升2無學生轉出，但新轉入男生3名，女生4名

班級數較去年多

3年級新增藝才班

原住民學生數較去年減幅大

學生轉至鄰近學校棒球隊，故人數較上學年差異大

人工審核原因範例 ×

資料正確
不知道哪邊有錯?
去年不是我填的
資料和以前一樣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填報注意事項 - 填報資料修正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資料疑似錯誤

確認/修正114學年資料

系統開放期間
10/1~10/31

直接於填報系統中修正資料

非填報期間
11/1~12/31

統計室彙整後洽教育部統計處開放報表
請學校修正資料或於報表附註欄加註文字說明

修正113學年資料

1. 填寫「資料異動申請表」並核章
2. 列印原填報畫面後於錯誤欄位手寫修正

※將1&2傳真或e-mail至
一、教育局統計室 2725-1789
(vf3130@gov.taipei)
二、教育部統計處 2397-6917
(兩處皆須傳送！)

★ 請致電承辦人邱小姐02-27253779確認送達！

114學年
國中小網路填報作業
報表說明

報表分類

學校及設備

表1　學校概況
表9　校地校舍
表10 圖書館
表11 經費

教職員

表7　全體教師
表5　原住民教師
表8　職員工友

學生

表2　畢業生&學生年齡
表3　班級數
表4　視力
表5　原住民學生
表6　僑生&港澳生
表12 新住民子女

其他

表12A 大陸地區學生
表13　認輔師生
表15　成教班
表16　學生獎懲
表16A 學生申訴案件
表16B 學生懷孕輔導

114學年報表增刪修訂

表號	表名	修訂後
〈國小進修部、國中進修部〉		
表1	學校概況表	**新增**：「男性主任」、「女性主任」、「男性組長」、「女性組長」、「男性職員」、「女性職員」項目。
表2	畢業生及在學學生年齡分組	**新增**：「其中新住民就學人數計__人，男__人女__人。」
表14	新住民就學統計	配合行政減量、簡化資料蒐集作業，將本表填報之新住民就學人數（總計、男、女）移至表2蒐集，故本表**刪除**。
〈國小、附設國小、國中〉		
表7	教師資料	配合課綱科目名稱，修正主要任教領域。 **〈國小、附設國小〉**原「本土語文」**修改**為「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國中〉**新增「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項目。 **新增**「閩南語、客語、原住民族語」教師數。

表1、學校概況(請參考填表說明P.1)

學校代號	中華民國 114 學年度	

建校年份(西元)	學校電話	學校地址
學校網址		

①基本資料

男性主任__人 女性主任__人 (其中原住民男性主任__人 原住民女性主任__人)；男性組長__人 女性組長__人

②人員

本校計有__分校 __分班

③分校

分校資料										
分校名稱	班級數	學生人數			原住民學生數			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④分班

分班資料										
分班名稱	班級數	學生人數			原住民學生數			上學年度畢業生數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⑤單一性別學校

本校一般生招收 O男女生 O男生 O女生

表1、學校概況–基本資料、人員編制

建校年份	學校電話	學校地址
實際開始招生年份	(區域碼)_____ 分機_____	若**校址更換/道路重劃**則須修改
學校網址		

男性主任____人 女性主任____人
(其中原住民男性主任__人 原住民女性主任__人)
男性組長____人 女性組長____人

1. (編制內)領有主任、組長加給的人員均需計入
2. 不含**進修部**及**幼兒園** →
   進修部主任及組長人數，請填至進修部：(表一)。
3. 「跨校兼任」填在有領加給的學校

表1、學校概況–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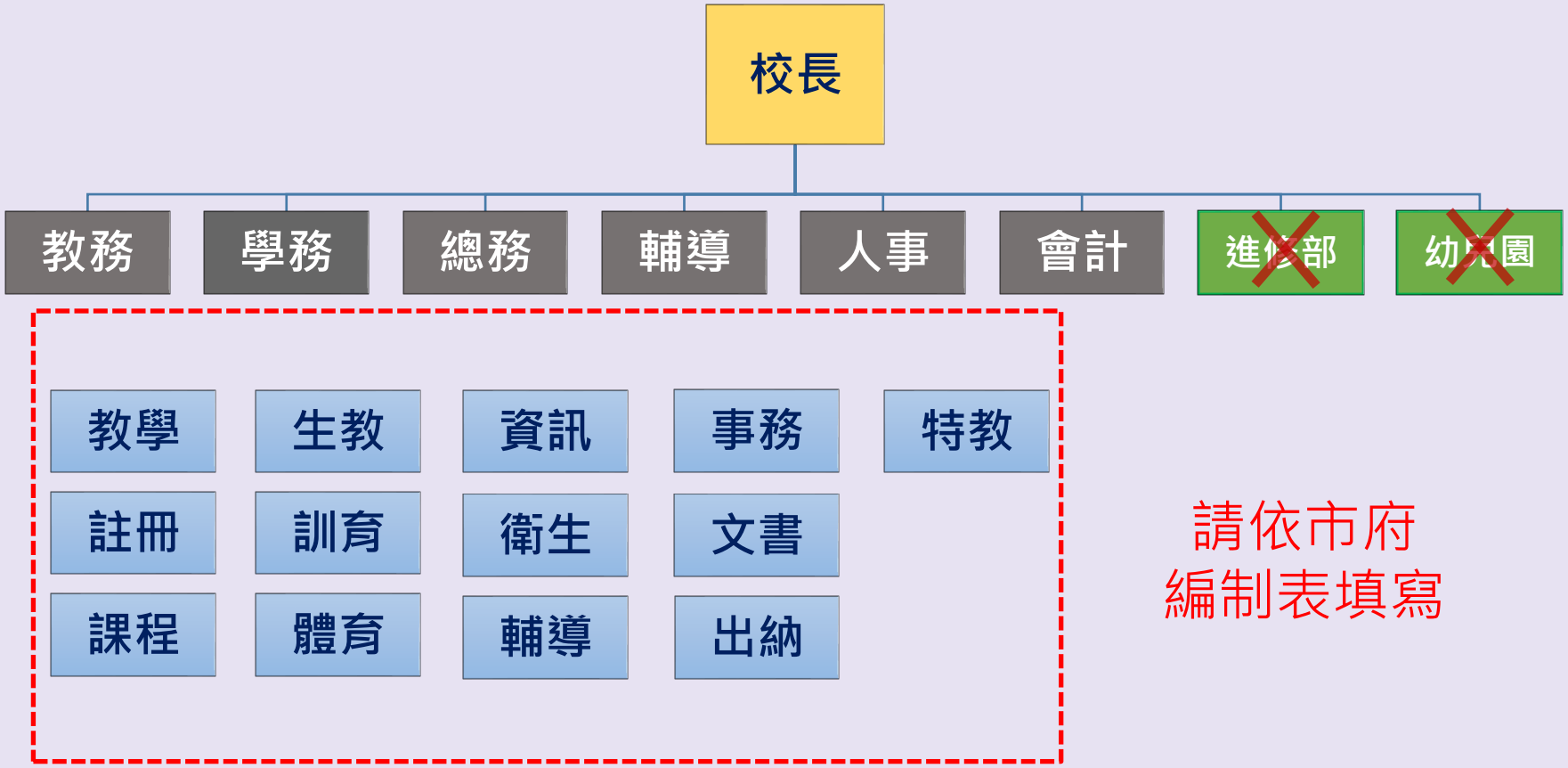

請依市府
編制表填寫

表1、學校概況—分校、分班、單一性別學校

若無分校分班，所有欄位請**空白**

分校資料										
分校名稱	班級數(班)	學生數(人)			原住民學生數(人)			上學年度畢業生數(人)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分班資料										
分班名稱	班級數(班)	學生數(人)			原住民學生數(人)			上學年度畢業生數(人)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本校一般生招收○男女生○男生○女生

一般生：非體育班、藝術才能班、特教班、特殊安置方案及保護個案學生。

ex：嘉義市蘭潭國中因「藝才班」有招收女生，一般生皆為男生
→本項點選●**男生**

表2、畢業生及學生年齡分組(請參考填表說明P.2~3)

上學年度畢業生及修業生

	總計				上學年度畢業生(領有畢業證書者，不含修業生)				上學年度修業生(領有修業證書者)			
	計	升學	就業	未升學未就業	計	升學	就業	未升學未就業	計	升學	就業	未升學未就業
計												
男												
女												

①上學年畢/修業生流向

在學學生年齡分組		總計	未滿12歲	12歲	13歲	14歲	15歲	16歲	17歲	18歲	19歲以上
總計	計										
	男										
	女										
7年級	男										
	女										
8年級	男										
	女										
9年級	男										
	女										

②學生年齡

因**增/減班**或其他特定因素，導致資料較去年變動大者，請於**附註欄說明，並申請人工審核**。

表2、畢業生及學生年齡分組– 畢/修業生流向

	總計				上學年畢業生				上學年修業生			
	計	升學	就業	未升學 未就業	計	升學	就業	未升學 未就業	計	升學	就業	未升學 未就業
計												
男					領取**畢業證書**				領取**修業證書**			
女												

含半工半讀 → **升學**

從事有酬工作或每週15小時以上無酬家屬工作 → **就業**

少數畢業生聯絡不上，無法得知現況 → **未升學
未就業**

表2、畢業生及學生年齡分組—年齡分布

各年級學生年齡集中之歲數

	6歲	7歲	8歲	9歲	10歲	11歲	12歲	13歲	14歲
1年級									
2年級									
3年級									
4年級									
5年級									
6年級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9月30日**有學籍**的學生，包含了「分校、分班」、「雙語部」、「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及「安置於中途學校」的學生。

表3、班級數(請參考填表說明P.4)

班別 \ 年級			核定班級數總計	實際班級數			
				總計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集中式	總計						
	普通班						
	本校						
	分校						
	分班						
	藝術才能班						
	體育班						
	身障特殊教育班						
	中途/慈暉班						
	其他班						
分散式	特殊教育資源班	資優					
		身障					
	特殊教育巡迴班	資優					
		身障					
	中途/慈暉班						
	其他班						

藝才班：依「藝術教育法」成立
體育班：依「國民體育法」成立

1. 不同年級集合於**同一班級**上課，年級別請填在**學生數最多**的年級。
2. 若各年級人數平均，請填在**最低年級**並於附註欄位說明。

因**增/減班**或其他特定因素，導致資料較上年變動大者，請直接在**附註欄說明，並申請人工審核**。

表4、學生裸視視力(請參考填表說明P.5)

		總計	視力正常人數（兩眼均0.9以上）	視力不良人數（一或兩眼未達0.9）	視力不良率（%）
總計	計		①視力正常	②視力不良	
	男				
	女				
7年級	計				
	男				
	女				
8年級	計				
	男				
	女				
9年級	計				
	男				
	女				

視力不良：
一或兩眼未達0.9
(戴眼鏡或隱形眼鏡者+正在矯正視力者)

各年級男、女視力檢查學生數若與表2在學學生數比較，**增減幅度超過1成**者，請提交人工審核，並於「送審原因」欄說明原因。

表5、原住民教師及學生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6)

		教師(含校長)			學生									上學年度畢業生及修業生								
																	上學年度畢業生			上學年度修業生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男7年級	女7年級	男8年級	女8年級	男9年級	女9年級	總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總計																					
21	阿美族																					
22	泰雅族																					
23	排灣族																					
24	布農族																					
25	卑南族																					
26	鄒族																					
27	魯凱族																					
28	賽夏族																					
29	雅美族																					
2A	邵族																					
2B	噶瑪蘭族																					
2C	太魯閣族																					
2D	撒奇萊雅族																					
2E	賽德克族																					
2F	拉阿魯哇族																					
2G	卡那卡那富族																					
20	尚未申報族籍																					

上學年度原住民畢業生及修業生升學人數：男　人，女　人，上學年度原住民畢業生升學人數：男　人，女　人，上學年

①原住民教師數

各年級原住民學生數≦表2各年級全體學生數

②原住民學生數

③原住民畢/修業生數

原住民身分認定，以行政院核定之族別為主，並以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之註記填報

原住民上學年畢(修)業生升學人數≦原住民上學年畢(修)業生總數

④原住民升學人數

因原住民學生轉出/轉入或其他因素，導致資料較上年變動大者，請直接在附註欄說明，並申請人工審核。

表6、僑生及港澳學生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7)

刪除	僑居地	①學生數			年級別						新舊生別		上學年度畢業生及修業生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總計	男	女	上學年度畢業生			上學年度修業生		
		總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新生	舊生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②畢/修業生數

1. **僑生**：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6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學生。
2. **港澳生**：香港或澳門（以下簡稱港澳）居民，取得港澳永久居留資格證件，且最近連續居留境外6年以上者，得申請來臺灣地區就學。

新生：當學年學校新報到之各年級學生（如：轉學生）

若對僑生認定有疑義請電洽：教育部國際司江奇晉先生(02)7736-6712或僑務委員會僑生處(02)2327-2640。

③其他僑居地：其國家為____，僑生計__人(男_人、女_人)

其國家為____，僑生計__人(男_人、女_人)

各年級僑生及港澳生數 ≦ **表2各年級全體**學生數

表7、教師資料(請參考填表說明P.8~9)

本表教師包含**校長**、兼任行政職教師、導師、專任教師、專任輔導教師等**編制內之現有教師**

①年齡

分組統計(含長期代理教師)

	計	未滿25歲	25-29歲	30-34歲	35-39歲	…	65歲以上
總計							
男							
女						…	…

②學歷

別(含長期代理教師)

學歷別	總計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		其他	
	計	正式	長代	正式	長代	正式	長代	正式	長代	正式	長代	正式	長代
總計													
男													
女													

請假或全職借調在外**3個月以上**教師，改計列**長期代理教師**資料

③資格

資格別(含長期代理教師)

	總計
總計	
男	
女	

因**增/減班**或其他特定因素導致資料較上年變動大，請直接在**附註欄說明並申請人工審核**。

④累計服務年資

長期代理教師)

	未滿1年	1年至未滿5年	5年至未滿10年	…	25年至未滿30年	30年以上
總計				…		
男				…		

⑤主要任教領域

長期代理教師)

			英語	數學	特殊教育	…	童軍	輔導	專任輔導教師	其他	無
總計						…					
男						…					
女						…					

⑥新進教師及員額編制

114學年度新進教師計____人

本校核定教師員額編制(含專任輔導教師，不含校長及附設幼兒園教師)計____人

⑦代理、代課、兼任教師

114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計　　人(男　人、女　人)

114學年度長期代課教師計　　人(男　人、女　人)

114學年度短期代理教師計　　人(男　人、女　人)

114學年度兼任教師計　　人(男　人、女　人)

表7、教師資料—學歷別、累計服務年資

校長、教師學歷別(含長期代理教師)			
學歷別	總計		
	計	正式教師	長期代理教師
總計			
男			
女			

1. 以其領有畢業證書之**最高學歷**填列
2. 國內外碩士學歷須經**教育部認證**者才填列
3. **40學分班**不計列學位

校長、教師累計服務年資(含長期代理教師)	
累計服務年資	總計
總計	
男	
女	

1. 按人事法令規定計算
2. 校長年資需**併計擔任教師**時期的年資
3. 以教師**首次任教**年月計算，**他校服務**的年資併計

表7、教師資料—主要任教領域

校長、教師主要任教領域(含長期代理教師) 單選									
主要任教領域	總計	級任老師	國語文	英語文	……	藝術	自然科學	……	無
總計									
男									
女									

級任老師：國小屬包班制，**級任老師欄位資料不可為0**

若同時教授2個以上科目，請填在任教節數較多的科目，或選擇其中一個**主要科目**填列，**不可複選**。

表7、教師資料—新進教師、員額編制

本學年新進教師計____人	本學年長期代理教師計____人(男__人、女__人)
編製內專任教師主要任教領域為「本土語文」中，閩南語計____人、客語計____人、原住民族語計____人。	本學年長期代課教師計____人(男__人、女__人)
	本學年短期代理教師計____人(男__人、女__人)
本校核定教師員額編制計____人	本學年兼任教師計____人(男__人、女__人)

◆ 「**新進教師**」：**當年度**經教師甄試通過，**首次**擔任正式編制專任教師（不含從A校到B校任教者）。

◆ **核定教師員額編制**：含專任輔導教師、不含校長及附設幼兒園教師 。

表7、教師資料—代理、代課教師

因差假或其他原因所遺之課務者
(如:留職停薪、全職借調在外)

長期代理(代課)教師：
3個月以上
短期代理(代課)教師：
未滿3個月

代理教師

全部時間

月薪

代課教師

部分時間

鐘點費

長期代課教師
~~短期代課教師~~

表7、教師資料—兼任教師

依規定排課後尚餘之課務或特殊類科之課務者

代課教師

部分時間　鐘點費

兼任教師

部分時間　鐘點費

教學支援人員
兼任行政教師

表8、職員工友資料(請參考填表說明P.10)

年齡分組		總計	未滿25歲	25-29歲	30-34歲	35-39歲	40-44歲	45-49歲	50-54歲	55-59歲	60歲以上
職員	計										
	男										
	女										
工友	計										
	男										
	女										

職工年齡

職員：人事、會計、總務、幹事、校護等非屬教師之行政(公務)人員，不含專任運動教練

工友：司機、技工、工友

1. 國中小合校學校，若無法區分專責承辦國小或國中業務，請將資料填列於**國中**，並附註說明。
2. 職員、工友數若為0，請提交人工審核，並於附註欄說明(例：本校職員由XX學校**兼任**)。

表9、校地校舍概況(請參考填表說明P.11~12)

①校舍使用狀況

	供師生使用狀況												其他	
	總計		現在使用				興(新)建未使用		不堪使用		閒置未用			
			國中		幼兒園									
	間數	面積	間數	面積	間數	面積	間數	面積	間數	面積	間數	面積	間數	面積
(1)普通教室														
(2)特別教室														
(3)辦公室														
(4)禮堂(含活動中心)														
(5)圖書館(室)														
(6)餐廳														
(7)教職員工宿舍														
(8)學生宿舍														
(9)其他校舍														
校舍總延面積														
校地總面積														
教室總面積														
運動場地面積														
游泳池	____座 _____平方公尺													

②校地/教室總面積、運動場地面積、廁所

現在使用廁所計：__坑位，男生廁所(大便器)__坑位，……，女生廁所__坑位，無障礙廁所__坑位，性別友善廁所__坑位，合廁大便器__ 坑位，合廁小便器__坑位

③設施(備)調查

a.供學生使用之教學用電腦○是　○否；b.供學生使用之教學用網際網路(Internet)○是　○否；

c.無障礙設施或輔具○是　○否；d.基本洗手設施(須供應肥皂等手部清潔用品)○是　○否

表9、校地校舍概況–系統欄位對應

國(中)小學校校地校舍資料自112學年起，由國教署校舍管理系統資料匯入，若轄下學校發現資料誤植，請向貴縣市教育局(處)校舍管理系統承辦人提出修正申請，以免影響權益。

統計處	國教署
普通教室	普通教室(非專科教室)
普通教室(總計)	普通教室+附幼教室(不含行政用)
特別教室	專科教室
辦公室	行政類辦公室
禮堂(含活動中心)	活動中心或禮堂任1
圖書館	圖書館
餐廳	廚房+餐廳
教職員工宿舍	教職員工宿舍間數

統計處	國教署
學生宿舍(床位)	學生宿舍床位
校舍總延面積	校舍樓地板總面積
校地總面積	校地總面積
運動場地面積(室內及室外)	運動場地面積
游泳池(座)	游泳池座數
游泳池(平方公尺)	游泳池面積(㎡)
現在使用廁所坑位	廁所總坑位數

表9、校地校舍概況—設施設備調查

教學用電腦	含師生共用、供學生搜尋資訊及資訊科技教室電腦
教學用網路	含有線及無線網路
無障礙設施或輔具	語音教材、點字書、無障礙之室內外通路、升降設備、停車位、坡道或扶手
基本洗手設施	指肥皂、洗手乳或其他可供手部清潔之用品

表10、圖書館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3)

圖書館(室)數			
一、圖書收藏冊數總計		二、報紙	
000總類			
100哲學類		三、期刊、雜誌	
200宗教類			
300自然科學類			
400應用科學類			
500社會科學類			
600-700史地類			
800語文類			
900藝術類			
閱覽座位數			
上學年圖書借閱人次			
上學年圖書借閱冊次			

①圖書館數

②館藏資料

③館內設備使用

- 依學校填報，包括學校所有教職員及各學制學生使用圖書館資料。
- 國中小合校共用圖書館，且**可以區分**國中、國小資料者，請區分後分別填入國中、小報表；若**無法區分，圖書館（室）數**為避免重覆計算，請計入**國中**，國小不計列，**圖書館（室）數以外之欄位**則請依**「國中小學生數比率」設算**，再分別填入國中、小報表。

表10、圖書館統計—館藏資料

一、圖書收藏冊數總計		二、報紙(種)	填列種類
000總類	現有 **列入編目** 的圖書		
100哲學類		三、期刊、雜誌(種)	定期出版的刊物 **(含贈閱)**
200宗教類			
300科學類		四、電子圖書及資源	
400應用科學類		(一)電子書	**數位化**圖書
500社會科學類		(二)光碟	CD、VCD、DVD
600-700史地類		(三)其他	錄音帶、錄影帶 或線上資料庫
800語言文學類			
900藝術類			

表10、圖書館統計—館內設備使用

閱覽座位數	開放式無座位設計，請以**最高容量**概估
上學年圖書借閱人次	113學年借閱圖書之**總人次**
上學年圖書借閱冊次	113學年借閱圖書之**總冊次**

◆ 借書情形：

借閱人次:3人次

借閱冊次:10冊次

表11、學校經費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4)

①教育經費來源-決算	決算數(元) 公立學校：113 年度 私立學校：113 學年度
教育經費來源—總計(含借款)	
1.教學收入	
2.補助收入	
3.其他收入	

◆ 單位：新臺幣元
◆ 年度：1/1~12/31
◆ 學年度：8/1~次年7/31

	預算數(元) 公立學校：114 年度 私立學校：114 學年度	決算數(元) 公立學校：113 年度 私立學校：113 學年度
教育經費支出—總計		
經常支出小計		
1.人事費		
2.退休撫卹	②經常支出-預算	③經常支出-決算
3.折舊、折耗及攤銷		
4.報廢金額		
5.其他		
資本支出小計(含償還借款)	④資本支出-預算	⑤資本支出-決算

表11、學校經費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4)

公立校務基金學校	決算數(元)
	公立學校：113年度
教育經費來源—總計(含借款)	「41業務收入」+ 「42業務外收入」+ 「940301增加基金」
1.教學收入	「4103教學收入」
2.補助收入	「419801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其他收入	

表11、學校經費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4)

公立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校	決算數(元)
	公立學校：113年度
教育經費來源—總計(含借款)	「4基金來源」
1.教學收入	「4S教學收入」
2.補助收入	「46政府撥入收入」
3.其他收入	

表11、學校經費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4)

私立學校	決算數(元)
	私立學校：113學年度
教育經費來源—總計(含借款)	「4100收入」+ 借入款變動表中「本年度舉借金額」
1.教學收入	「411學雜費收入」
2.補助收入	「4151補助收入」
3.其他收入	

表11、學校經費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4)

	預算數(元) 公立學校：114 年度 私立學校：114 學年度	決算數(元) 公立學校：113 年度 私立學校：113 學年度
教育經費支出—總計		
經常支出小計		
1.人事費		
2.退休撫卹		
3.折舊、折耗及攤銷		
4.報廢金額		
5.其他		
資本支出小計(含償還借款)		

1.預算：公立**114年度**；私立**114學年度**
2.決算：公立**113年度**；私立**113學年度**
3.**代收代付**不需列入
4.**折舊、折耗及攤銷：**校務基金學校必填，私立學校如有折舊、折耗及攤銷請依預、決算書填列
5.**報廢金額：**固定資產採報廢方式處理之學校，請查填；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校請填「0」

表12、新住民子女學生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5)

年級別 父或母國籍	總計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大陸地區									
港、澳									
越南									
印尼									
泰國									
菲律賓									
柬埔寨									
日本									
馬來西亞									
美國									
南韓									
緬甸									
新加坡									
加拿大									
其他									

新住民子女：父或母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等新住民者，**若已入本國籍，或已死亡、失蹤、離婚，仍應計列**；另父母雙方均為外國籍者視為外國籍學生不計列。

「其他地區」請填國家名稱

丹麥 ○　哥本哈根 X

表12A、大陸地區(不含港、澳)學生就學統計
(請參考填表說明P.16)

學校代號		中華民國 114 學年度			單位：人
項目別		總計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總計	計				
	男				
	女				
國人之陸籍子女(係指國籍仍為陸籍之子女，不含已取得中華民國國籍之新住民子女)	男				
	女				
國人的陸籍配偶前婚姻之陸籍子女	男				
	女				
陸籍人士來台經商之隨行子女	男				
	女				
跨國企業在臺分(子)公司之陸籍員工的隨行子女	男				
	女				

本表大陸地區學生：
依據**入臺許可辦法第51條**規定之大陸地區（不含港、澳）**未滿18歲**陸籍人民，經內政部移民署同意進入臺灣地區，在臺停、居留期間經申請入學之學生。

若有問題請電洽
教育部國際司
盧修敏小姐
(02)7736-5623

表13、認輔教師及受輔學生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7)

①認輔教師

性別			身分	教育輔導專業背景統計									
				教師學歷			修讀輔導學分數			在職參訓輔導知能研習時數			
總計	男	女	原住民	1	2	3	4	5	6	7	8	9	10
				心理輔導系所（組）畢	教育大學或教育學院一般系所畢	大學校院一般系所畢	40學分以上	20-39學分	19學分以下	72小時以上	36-71小時	19-35小時	18小時以下

②受輔學生

性別			身分		受輔學生問題類別										
總計	男	女	原住民	非原住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犯案	中輟	春暉	自傷	創傷輔導	家庭/人際適應	生涯規劃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	高風險家庭關懷	低成就感	其他

同一個案學年度內**不重複統計**

表13、認輔教師及受輔學生統計—認輔教師

認輔教師 不含專任輔導教師									
教育輔導專業背景									
學歷 單選			修讀輔導學分數			在職參訓輔導知能研習時數			
心輔系所	教育大學或教育學院一般系所	大學校院一般系所	40學分以上	20-39學分	19學分以下	72小時以上	36-71小時	19-35小時	18小時以下
			單選				單選		

依據「教育部推動認輔制度實施要點」，由校內遴選具輔導熱誠及曾接受輔導專業訓練之合格教師

沒修過輔導學分者，本項不計列

以近3年(111~113學年)參訓時數計算

表13、認輔教師及受輔學生統計—受輔學生

受輔學生										
受輔學生問題類別 可複選										
犯案	中輟	春暉	自傷	創傷輔導	家庭/人際適應	生涯規劃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	高風險家庭關懷	低成就感	其他

犯案

中輟

濫用藥物

春暉

自傷

災後輔導

創傷輔導

家庭/人際適應

含退縮或暴力傾向

升學/就業問題

生涯規劃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

學生因故，有未獲適當照顧之虞

高風險家庭

低成就感

若有問題請電洽：國教署學務校安組 歐美蘭小姐 (04)3706-1314

表15、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統計(請參考填表說明P.18)

公立國小限定

年級別 / 國籍別	總計			初級班		中級班		高級班		上年度結業生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本國人												
新住民												
大陸地區												
港、澳												
越南												
印尼												
泰國												
菲律賓												
柬埔寨												
日本												
馬來西亞												
美國												
南韓												
緬甸												
新加坡												
加拿大												
其他												

①學生數

②結業生數

成教班：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成人基本教育實施原則」**開設，培養失學國民、新住民具聽、說、讀、寫、算能力，以提升基本生活知能。

若有問題請電洽：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李熙媛小姐 (02)7736-5675

表16、學生獎懲(請參考填表說明P.19)

獎懲別			第1學期									第2學期								
			總計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總計			7年級		8年級		9年級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獎勵	嘉獎	人數																		
		次數																		
	小功	人數																		
		次數																		
	大功	人數																		
		次數																		
懲罰	警告	人數																		
		次數																		
	小過	人數																		
		次數																		
	大過	人數																		
		次數																		

①113學年
第1學期獎勵

②113學年
第2學期獎勵

③113學年
第1學期懲罰

④113學年
第2學期懲罰

1. 學期內同一項人數以**不重複計算**為原則，次數以加總計列
2. 學期內同一學生若有銷過之情形，則填該生**銷過**後之結果

人數：2
次數：4

若有問題請電洽：
國教署學務校安組
林宗賢先生 (04)3706-1378

表16A、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案件統計
(請參考填表說明P.20)

申訴	新受理				終結情形(評議決定)							
	總件數	提起申訴人		事件當事人-學生(人次)	總件數	逾期不受理	因屬同一案件再提起而不受理	撤回	維持原處分	原處分全部撤銷	原處分部分維持部分撤銷	其他
		學生	學生代理人									
第1學期	1	1		3								
第2學期												

1. 本表案件指學生或代理人提出申訴後學校召開申評會之案件，不含一般校內投訴或教育主管機關函轉之民意陳情信件
2. 事件當事人-學生(人次)，係指學生提起申訴之案件，該案**涉及人數**。例如：某事件有多人(如3人)參與，但只有某生「本人」提出申訴，則提起申訴人之「學生」件數填 1，事件當事人-學生人次填 3。

若有問題請電洽：
國教署學務校安組 林宗賢先生 (04)3706-1378

表16B、學生懷孕(含育有子女者)輔導協助概況(請參考填表說明P.21)

	113 學年 ①校內			113 學年 ②校外		
	提供校內輔導協助人數			轉介校外社會福利資源人數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總計						
未滿18歲						
18歲以上						

包括成績考核彈性處理、校內諮商輔導、辦理多元適性教育及提供合乎需要之設施(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如廁地點、母乳哺(集)設施)等。

透過「**個案服務轉介單**」、「**衛福部『社會安全網—關懷e起來』**」或轉介至合法立案且依法執行社會福利相關事業等單位提供相關輔導協助

1. 蒐集對象含**懷孕、曾懷孕（墮胎、流產或出養）**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全校學生均為統計對象，含請長假、輟學者。
2. 請填列113學年度「**第一次**」接受輔導協助人數。
3. 學校同學年度提供同一學生輔導協助計2次，只算1人；若學校同時提供「校內輔導協助」及「轉介校外社福資源」輔導協助，則兩邊均須計列人數

若有問題請電洽：
國教署學務校安組 張晶絜小姐 (04)3706-1311

感 謝 聆 聽